

簽 於 電子計算機中心諮詢服務組

日期：110/11/04

主旨：敬陳110學年度第一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會議紀錄，請鈞長核示。

說明：奉核可後，以電子郵件分送本委員會各委員及相關單位。

會辦單位：教務處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專門委員 范惠珍
1115/6921

主任秘書 吳思敬
1115/11050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p>電子計算機中心 楊閔瑛 1101104/150</p> <p>電子計算機中心 系統研發組組長 李龍盛 1105/130</p>	<p>教務處綜合行政組建議： 有關紀錄內容「伍、主席結論與指示」，第三點「相關之修正，可於教務會議提出修正」，建議修改為「依出席委員之建議，修正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辦法」，送教務會議審議。</p>	<p>可</p> <p>校長 艾群 1115/1450</p>
<p>電子計算機中心 邱志義 中心主任</p>	<p>組員 周政秀 1108</p> <p>組長 賀招菊 1108/1204</p>	<p>依會辦單位之建議， 修改相關辦法後 送教務會議。</p>

專門委員 沈盈宅
1108/420

程式設計師 沈意清
1110/1500

電子計算機中心 遠距教學組組長 邱柏升
1110/1525

組長 賀招菊
1112/1000

專門委員 沈盈宅
1112/1050

教務長 古國隆
1112/1512



國立嘉義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會議簽到單

時間：110年11月2日(星期二)上午10:30。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2樓第2會議室

主席：古國隆教務長

出席人員		
單位	委員	簽名
教務處	古國隆教務長	古國隆
電算中心	邱志義中心主任	邱志義
臺南大學	伍柏翰老師	伍柏翰
師範學院	王思齊老師	王思齊
人文藝術學院	龔書萍老師	
管理學院	林土量老師	林土量
農學院	黃健瑞老師	黃健瑞
理工學院	許政穆老師	許政穆
生命科學院	許成光老師	
獸醫學院	賴治民老師	

列席人員		
單位	人員	簽名
電算中心	邱柏升組長	邱柏升
學生會代表		
工作人員	沈意清	沈意清
工作人員	林怡如	林怡如
工作人員	沈政君	沈政君
	廖怡瑄	廖怡瑄
教務處	周政君	周政君
	朱靜	朱靜
	楊文如	楊文如

國立嘉義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 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 日(星期二) 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古國隆教務長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紀錄：沈玟君

壹、主席致詞

邱主任、校外伍委員及校內各委員大家早安，這次會議是 110 學年度第 1 次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會議，上學期修正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辦法，開課作業已依三級三審方式辦理，評鑑部分仍需仰賴各位委員協助，讓我們的遠距教學課程保持一定教學品質。本校遠距教學課程，仍有許多需要改進的地方，請各委員提供寶貴意見，謝謝。

貳、業務單位報告

報告單位：電算中心

案由：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會議，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已於 109 年 11 月 3 日修正通過，設置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落實推動本校遠距教學課程規劃、審查及評鑑等事宜。
- 二、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會議將對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已開授課程進行課程評鑑，新開授或續開課程進行開課審查。
- 三、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開授課程評鑑，如後提案討論。
- 四、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磨課師課程開授課程評鑑，共計 3 門課程，已完成課程審查(因於 110 年 5 月 18 日修訂法規，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仍依舊法規辦理審查)。
- 五、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如後提案討論。
- 六、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磨課師課程開課申請，如後提案討

論。

決定：洽悉。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由：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遠距教學課程課後評鑑，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遠距教學課程課後評鑑，共計 7 門，詳如附件一。
- 二、審查表如書面，請委員依該表評鑑項目給予意見及分數。
- 三、課程審查標準分成 3 級，80 分以上為「通過」，70 ~ 80 分為「修改後通過」，70 分以下為「不通過」，修改後通過由業管單位負責檢核執行。。
- 四、評鑑通過課程有效期為 3 年，有效期間不用再進行評鑑及開課審查，但仍需繳交成果報告。

決議：

- 一、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遠距教學課程課後評鑑，6 門課程通過，1 門修改後通過。
- 二、將審查委員綜合評鑑意見通知開課教師，並請教師依委員意見提出說明或修正。

※提案二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由：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共計 6 門，實質審查 1 門，其中有 4 門課程於本次會議提案一先進行課程評鑑(王佩瑜、林志鴻、陳佳慧、王秀鳳)，若通過即可開課，不再進行開課實質審查，另有 1 門課程此次不做審查(陳

政見，因前次遠距教學課程審查小組已做開課審查，這學期課程開課中)，如附件二。

- 二、開課審查表如書面，請委員依該表評鑑項目給予意見及分數。
- 三、開課單位需於本學期提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領域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
- 四、本案通過課程將再提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教師依評鑑委員意見提出說明或修正。

※提案三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由：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磨課師課程開課申請，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校內磨課師開課申請共計 2 門，如附件三，因上學期修正法規，上述 2 門課程以舊辦法仍由中心審查，課程評鑑通過，故不再做開課實質審查。
- 二、開課單位需於本學期提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領域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
- 三、本案通過課程將提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

- 一、不同於遠距教學課程，MOOCs 強調全球開放選讀、教學互動及評量回饋，各大學院校都積極發展具有特色的學校磨課師課程，本校磨課師課程需有一定品質，此次審查不通過課程，開課作業請改為一般課程。
- 二、經評鑑委員審查 1 門通過，1 門不通過，將審查結果提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由：校內磨課師課程評鑑有效期，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簡化本校磨課師課程評鑑作業，擬制定課程評鑑有效期。
- 二、本校已設置遠距教學課程評鑑之有效期為3年，磨課師課程評鑑有效期擬比照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由：遠距教學課程評鑑審查標準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遠距教學課程評鑑審查標準已於110年6月10日中心會議通過實施。
- 二、中心與本校遠距教學授課教師多次溝通後，參考授課教師建議，並於110年10月21日中心會議再提案修正通過。
- 三、修正「教材」及「課程互動」審查項目，簡化內容及文字調整(移到備註加以規範)，並刪除成果報告項目，改為可自行填寫審查項目佐證資料或實施成果之補充說明。
- 四、原標準及修正後標準如附件四及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佐證資料請老師提供截圖。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與指示

- 一、請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於申請續開時之教學大綱，清楚提供教室面授、同步視訊教學及教學評量等資料。
- 二、遠距教學課程教師面授時，勿以某校區學生為優先，而影響其他校區學生的授課品質。現今數位教學科技已相當成熟，實施同步視訊教學技術上已可達到面授之效果，多校區的面授課程可利用同步視訊教學方式來取代。
- 三、遠距課程課程每學期每位教師開課數量是否限制，與學校課程之開課總量相關，可以1門為原則，但若通過教育部

數位課程認證之新課程，得再加 1 門課程。

四、會議紀錄奉核後立即修正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辦法，提教務會議審議。

陸、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

附件一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遠距教學課程課後評鑑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通識網路課程	性別、媒體與多元文化(網路通識-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	陳佳慧
通識網路課程	數位內容創新與應用(網路通識-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王佩瑜
通識網路課程	性別、媒體與多元文化(網路通識-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	陳佳慧
通識網路課程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網路通識-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林志鴻
通識網路課程	前瞻資訊科技(網路通識-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林立弘
專業選修課程	特殊教育學生治療法研究	陳政見
專業選修課程	互動介面設計	王秀鳳

附件二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擬開授課程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通識網路課程	前瞻資訊科技(網路通識-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	葉瑞峰
通識網路課程	性別、媒體與多元文化(網路通識-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	陳佳慧
通識網路課程	數位內容創新與應用(網路通識-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王佩瑜
通識網路課程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網路通識-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林志鴻
通識網路課程	書藝與生活	陳政見
專業選修課程	互動介面設計	王秀鳳

附件三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磨課師課程擬開授課程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專業選修課程	3D 初階	陳秋榮
專業選修課程	溝通與簡報技巧	王思齊

附件四 原標準

遠距教學課程評鑑審查標準(含成果報告)

110.6.10 中心會議通過

- 課名:_____ 開課系所:_____ 教師:_____

(一)遠距教學課程審查表

審查項目	類別	審查參考標準	自我檢核	符合(中心)
一、教材	教學大綱 授課內容 及教師講解	1.教學大綱(含課程目標、課程大綱、上課進度、教學方式、課程要求、評分標準、參考書目等)於課程預選前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課程教材: (1)線上課程至少提供9週,且每週線上教材包含至少60分鐘教師講解課程影片(影片若為學校攝影棚拍攝或有字幕、特效等後製作處理且經學校審查通過,影片時數得減半)及至少3份補充教材。(若為3學分課程,影片時間及教材量依比例調高)。(影片時數亦可採用各週加總方式) (2)其他非線上課程週次得為教室面授、同步視訊教學、期中考及期末考,同步視訊教學需提供教學錄影檔連結網址。(同步視訊教學錄影檔時間可計入線上課程之影片時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課程互動	課程公告 網上互動 即時互動	1.課程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教學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擇一使用非同步線上討論或大量分組討論,有教師或TA回應紀錄: 若使用非同步線上討論,次數達3次且每次討論篇數至少為1/3以上選課人數。 若使用大量討論(如分組討論),次數達30次且每次討論篇數至少為3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成績評量	作業報告 考試	3.使用至少1次同步視訊會議進行討論,並有學生發言及教師回應之互動錄影檔。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使用至少3次線上作業繳交或線上測驗,並有線上評分。 2.期中、期末考得於教室實地舉行或以線上測驗、線上報告等遠距方式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教學評鑑	評量問卷	學生於期末填寫教學意見調查問卷，分數達 4.0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檢核表	課程與教學檢核	遠距教學課程檢核表中之五項指標分數達 12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遠距教學課程檢核表

指標	評審標準	自我檢核分數	評分(中心)
1.課程適當說明科目宗旨、學分數、單元目標、適用對象、學前能力及評量標準(3分)	(1)有說明：1~3分 a.合宜：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2.教材提供適當的重點提示、事例、練習、反思活動，及補充教材或網路資源(3分)	(1)有提供：1~3分 a.合宜：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3.實施的同步視訊會議討論或非同步線上討論，師生能針對課程相關議題積極地參與討論(3分)	(1)有討論：1~3分 a.充足：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4.課程能針對各項學習評量提供評量結果與回饋(4分)	(1)有：2~4分 a.有評量結果及回饋：4分。 b.有評量結果，無回饋：3分。 c.無評量結果，有回饋：2分。 (2)無：0分。		
5.評量有考量學習者的線上學習歷程和參與度(3分)	(1)有：1~3分 a.合宜：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三)遠距教學課程成果報告

項目	自我說明	備註
1.說明非同步線上討論及同步視訊會議討論互動實施情形		
2.說明線上作業繳交或線上測驗實施情形		
3.說明課程實施亮點		

附件五 修正後標準

遠距教學課程評鑑審查標準(含實施成果)

● 課名：_____ 開課系所：_____ 教師：_____

(一)遠距教學課程審查表

審查項目	類別	審查參考標準	自我檢核	中心複查
一、教材	教學大綱授課內容及教師講解	1.教學大綱(含課程目標、課程大綱、上課進度、教學方式、課程要求、評分標準、參考書目等)於課程預選前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課程教材： (1)線上課程至少提供9週，實施方式可採用 <u>同步視訊教學或非同步線上教材(含教學影片)</u> 。以2學分課程為例，週次若採用線上課程，每週教師講解時數以60分鐘為原則，另提供3份以上補充教材 (2)非線上課程週次得為教室面授、期中考及期末考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課程互動	課程公告 網上互動 即時互動	1.課程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教學平台。 2.實施同步或非同步線上討論，學生參與討論以平均每位學生至少張貼1篇為原則，並有教師或TA回應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成績評量	作業報告 考試	1.使用至少3次線上作業繳交或線上測驗，並有線上評分。 2.期中、期末考得於教室實地舉行或以線上測驗、線上報告等遠距方式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教學評鑑	評量問卷	學生於期末填寫教學意見調查問卷，分數達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檢核表	課程與教學檢核	遠距教學課程檢核表中之五項指標分數達12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遠距教學課程檢核表

指標	評審標準	自我檢核分數	中心複查	備註
1.課程適當說明科目宗旨、學分數、單元目標、適用對象、學前能力及評量標準(3分)	(1)有說明：1~3分 a.合宜：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2.教材提供適當的重點提示、事例、練習、反思活動，及補充教材或網路資源(3分)	(1)有提供：1~3分 a.合宜：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3.實施的同步視訊會議討論或非同步線上討論，師生能針對課程相關議題積極地參與討論(3分)	(1)有討論：1~3分 a.充足：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4.課程能針對各項學習評量提供評量結果與回饋(4分)	(1)有：2~4分 a.有評量結果及回饋：4分。 b.有評量結果，無回饋：3分。 c.無評量結果，有回饋：2分。 (2)無：0分。			
5.評量有考量學習者的線上學習歷程和參與度(3分)	(1)有：1~3分 a.合宜：3分。 b.略有不足：2分。 c.可再加強：1分。 (2)無：0分。			

(三)審查項目佐證資料或實施成果之補充說明(可自行填寫)

※備註：

1. 非同步線上教材若為學校攝影棚拍攝或有字幕、特效等後製作處理，影片時

數得向中心提出申請減半，相關表單請上網下載

2. 若為 3 學分課程，每週講解時間及補充教材量需依比例調高
3. 線上課程若採同步視訊教學，請提供佐證資料
4. 法規修正前(109 年 11 月 3 日)製作之舊課程，因影片分散在不同週次，其非同步線上教材影片時數，可採用各週加總方式，影片總時數亦不限為教師講解畫面
5. 各審查項目授課教師可自行提出佐證資料或實施成果之補充說明，佐證資料請老師提供截圖